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12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因所议事项紧急，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九条，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12日以电子邮件送达全体董事，各位董事确认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会议由董事长林峰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高管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综合考虑公司控制权变更、业务发展需要及审计需求等情况，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相关规定，公司拟聘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此事项已获得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以及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芯连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连微”）拟将其持有的浙江中科凯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中科凯普”）51%的股权转让给青岛凯普创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芯连微不再持有浙江中科凯普股权，浙江中科凯普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运作，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和完善。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为进一步整合内外部资源，助力既有业务的提质升级和新业务的拓展，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芯连微电子有限公司拟与上海友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3日